



明科 3
NEEQ:400125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AOTOU TOMORROW TECHNOLOGYCO., LTD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一.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国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大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建林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关 明
电话	0472-2207058
传真	0472-2207059
电子邮箱	600091@sina.com
公司网址	http://www.tomotech.com
联系地址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二.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148,284,376.28	1,202,519,675.47	-4.51%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5,072,990.60	839,224,301.47	-6.45%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79	1.92	-6.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0.14%	28.8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46%	29.96%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98,647.97	17,715,895.73	-96.06%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51,310.87	-51,941,459.37	-4.25%
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140,326.58	-51,272,652.93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1,818.07	-30,814,205.66	1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6.67%	-6.0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两网公司或退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6.42%	-5.9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38	-0.1187	-4.30%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37,412,524	100.0000%	-4,650	437,407,874	99.998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1,365,424	34.6047%	0	151,365,424	34.6047%
	董事、监事、高管	6,200	0.0014%	-4,650	1,550	0.0003%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0.0000%	4,650	4,650	0.001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0	0.0000%	4,650	4,650	0.0011%
	核心员工					
总股本		437,412,524	-	0	437,412,524	-
普通股股东人数						9,317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正元投资有限公司	151,365,424	0	151,365,424	34.60%	0	151,365,424
2	池连安	3,737,200	11,936,778	15,673,978	3.58%	0	15,673,978
3	包头北大明天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15,016,686	0	15,016,686	3.43%	0	15,016,686
4	浙江恒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4,259,597	0	14,259,597	3.26%	0	14,259,597
5	王泽	0	4,583,601	4,583,601	1.05%	0	4,583,601
6	罗威	4,499,856	0	4,499,856	1.03%	0	4,499,856
7	徐开东	4,373,297	0	4,373,297	1.00%	0	4,373,297
8	卢志斌	2,512,000	588,039	3,100,039	0.71%	0	3,100,039
9	万光忠	2,072,173	688,500	2,760,673	0.63%	0	2,760,673
10	张荣荣	2,712,800	0	2,712,800	0.62%	0	2,712,800
	合计	200,549,033	17,796,918	218,345,951	49.91%	0	218,345,951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法人股股东之间、公司法人股股东与前 10 名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前 10 名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参见第八节财务会计报告中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三十）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减少的子公司未开展生产经营业务，对合并报表无影响。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永证审字(2023)第 146118 号）。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中所涉及的事项专项说明如下：

一、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详细情况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涉及的无法表示意见事项表述如下：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贵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二）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述，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72,00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62.70%，系购买的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时代信托”）发行的“新时代信托·【恒新 6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理财产品，该项信托计划到期日为 2020 年 12 月 24 日。贵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2020 年 12 月 25 日、2020 年 12 月 29 日接到新时代信托通知，该信托发生违约，无法按约定向公司分配 2020 年 6 月 24 日至 2020 年 9 月 21 日的季度收益 1,360.33 万元、2020 年 9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1 日的季度收益 1,390.90 万元、2020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的收益 45.85 万元和兑付本金 7.2 亿元。

贵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信托计划处置协议〉的议案》。

截至审计报告日，《信托计划处置协议》尚未正式签署，我们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贵公司该项投资的可收回性，以及以投资本金作为公允价值计量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恰当性。此外，贵公司该项资产的可收回性，以及主营业务全面停止经营，导致贵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相关事项对公司财务报表的影响

公司已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2022 年 8 月 3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信托计划处置协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披露的《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时代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签署〈信托计划处置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6）。公司在履行完上述审议程序后，一直与新时代信托保持积极沟通，督促其尽快完成《信托计划处置协议》签订。截至目前，《信托计划处置协议》尚未正式签署。

三、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涉及事项揭示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同时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积极进行沟通，争取尽快消除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加强公司经营管理，提高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为改善公司经营状况，不断提升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将积极采取以下措施：

1、公司将密切关注信托计划处置相关工作进展，并继续与新时代信托进行沟通，督促其尽快与公司签订《信托计划处置协议》并按期履行协议，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权益。

2、公司所拥有的原生产厂区工业土地，为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储备了必要的资源，是包头市城区范围内可大片整体开发不可再生的优质资源。根据包头市政府规划，公司土地所属区域主要以商住为主，已具备土地开发条件。公司将配合政府努力推进公司土地收储工作，同时积极寻求投资机会和合作方式，争取尽快使土地潜在价值得到释放，进一步提升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

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6 日